项目编号：SXBRTYACG-2026-024

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服务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吴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7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2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6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20
第四章　服务合同.....21
第五章　评审方法.....28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3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吴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服务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服务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11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BRTYACG-2026-024

项目名称：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服务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6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 年）》):

合同包预算金额：96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6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采购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 年）》)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5）《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9）《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 号）；

（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

（11）其他需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 年）》)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7）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为本单位缴纳社保的在职人员；

（8）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承诺；

（9）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7月27日 至 2026年7月31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8月11日15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7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8月11日15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7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报名登记：供应商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登记。

3.下载文件：供应商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下载采购文件。

4.本次磋商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模式

5.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上同时发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吴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吴起县开发区

联系方式：1389217436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新区吾悦伴山悦21号楼2单元602室

联系方式：0911-238500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晓梅 刘娜

电话：0911-2385008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磋商须知的提示、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1.1	采购人	1、名称：吴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地址：吴起县开发区 3、联系人：高博 4、电话：13892174369
2.1	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地址：延安市新区吾悦伴山悦 21 号楼 2 单元 602 室 3、电话：0911-2385008 4、联系人：杨晓梅 刘娜
2.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2.2.5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否
7.2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时间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7.3	质疑答复时间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12.1	报价要求	两次报价均不能超过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为：960000 元
13.1	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人单位参照执行。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7）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为本单位缴纳社保的在职人员。 （8）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承诺。 （9）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13.2	要求单独提交的证明文件原件	无
15.2	关于磋商保证金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不设置磋商保证金**
15.3	磋商保证金不合格时的处理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6.1	磋商文件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 90 日历天
17.1	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磋商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实施一项内容即可； 磋商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和盖章”的，供应商必须既签字又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
17.2	电子版文件要求	提供签字盖章的磋商响应文件所有内容的 PDF 电子版 U 盘 3 份，封装在正本标袋内。
17.3	法人代表授权书签字、盖章要求	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18.1	磋商响应文件装订及包装密封要求	1、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密封包装方式：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相关要求
18.3	是否需要单独密封递交《磋商报价表》	不需要
19.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递交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7 室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11 日 15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19.3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7 室，电子响应文件递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需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版响应文件，逾期提交的，系统将会拒收。
22.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开始时间: 2026 年 08 月 11 日 15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7 室
22.2	磋商报价次数、磋商程序和最终报价的产生	本次磋商采用二次报价。 磋商程序为：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原则	1、磋商小组对所有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3、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要求提交二次报价； 4、磋商小组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5、在磋商过程中，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24.1	推荐成交候选人数量	1-3 名
30	采购代理服务费	1、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的规定标准计算。 2、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31	其他说明	1、**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本项目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2、**中小企业政策性扣减**：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4、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磋商须知

一.总　则

1.采购人和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名称、地址见前附表。

1.2 本次磋商采购所签订合同将使用财政资金。

2.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2.1 采购代理机构：见前附表

2.2 合格的供应商：

2.2.1 具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1，方为合格的供应商。

2.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2.3 如果在磋商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报价（见磋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磋商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磋商报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报价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2.2.4 供应商必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上下载磋商文件，方可参加磋商报价。

2.2.5 磋商报价费用自理。不论磋商报价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报价有关的费用。

3.提供服务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所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磋商报价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

5.磋商过程的交易见证

5.1 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磋商过程进行见证。

二.磋商文件

6.磋商文件构成

6.1 磋商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服务合同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3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7.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和质疑答复

7.1 磋商采购单位如果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已经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7.3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质疑程序及时作出答复，若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7.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的延长

8.1 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 2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以答疑澄清文件的形式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系统，供应商应及时关注交易系统动态，如有疏漏，后果自负。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磋商报价语言和磋商报价货币

9.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2 磋商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10.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0.1.1 按照磋商须知的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规定格式如实填写。

10.1.2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内容应包括：

（1）磋商报价函

（2）法人代表人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磋商报价表

（5）资格证明文件

（6）技术/商务偏离表

（7）项目整体方案

（8）业绩

（9）其他材料

11.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

制作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响应意愿，详细说明磋商响应方案和报价。

11.2 供应商应完整地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数据和资料。

12.磋商报价

1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报价，按照磋商报价表的内容标明磋商报价的总价。

12.2 最后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3.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证明其资格合格的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3.2 如果“磋商须知前附表”有要求，供应商还应按照要求提交证明文件的原件。如果未能提供原件或者提供原件不全的，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4.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所提供服务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14.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和数据，具体包括：本次采购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5.磋商保证金（如有）

15.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参加磋商时向交纳磋商保证金,其有效期与磋商报价有效期一致，并作为其磋商响应的一部分。

15.2 磋商保证金的数额、形式、交纳办法和交纳时间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5.3 磋商后经审查，未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已交纳的磋商保证金金额不足的或有效期不足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15.4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5.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5.5.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销响应文件的；

15.5.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5.5.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5.5.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6.磋商报价有效期

16.1 磋商报价应在 “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磋商文件有效期内保持一致。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有效期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17.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须知的要求，准备一份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17.2 如果磋商文件有要求，还应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准备相应格式和载体的电子版文件。

17.3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经法人代表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

17.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磋商响应文件的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7.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磋商文件格式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8.1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和包装密封要求见本须知“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8.2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供应商的全称；

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正本或副本及“请勿在_____(磋商时间)之前启封”。

19．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方式和磋商截止时间

19.1 供应商将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纸质版递交至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交易厅或开标室。

19.2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20．磋商报价的修改与撤回

20.1 供应商可以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20.2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效。

五.磋商与评审

21.磋商小组和磋商评审原则

21.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采购人将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采购人代表 1 人，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 人，依法进行磋商和评审工作。

21.2 磋商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

22.磋商及评审程序

22.1 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22.1.1 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22.1.1.1 开标/开启前 30 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

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22..1.1.2 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2.2 本次磋商的报价次数、磋商程序和最终报价的产生原则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2.3 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22.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所有变动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2.6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2.7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2.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3．评审过程的保密

23.1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3.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24．评审方法

24.1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竞争性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确定成交人、成交通知与签约

25．确定成交人

25.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形成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25.2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5.3 采购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5.4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上发布。

25.5 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6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 成交通知

26.1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将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并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27. 成交合同的签订

27.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磋商评审中形成的最后报价等补充文件），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28. 成交合同的履约验收

28.1 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9.其他

29.1 磋商开始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30. 采购代理服务费

30.1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的规定标准计算。

31.其他说明

1、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

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 年）》服务采购

二、项目背景

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 年）》，规划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底图，以城市体检为基础，围绕县城建设的短板弱项，统筹各部门近期建设需求，突出工程建设项目活动安排，做好谋划储备，实施系统更新，统筹要素保障，高质量推进项目建设，为推动县域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三、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依据《陕西省城市更新规划编制导则》陕建发[2025]123 号，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服务要求包括体检先行，规划目标制定，确定既有建筑改造利用、城镇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完整社区建设、老旧街区老旧厂区城中村改造、城市功能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造、城市生态系统修复、城市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八大类重点任务，提出城市设计和片区指引的更新模式和更新内容，确定好县城城市更新项目储备库和实施保障措施。

三、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

《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 年）》文本编制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项目后续跟踪服务期限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止。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比例：不超过合同总价 40%，剩余款项待全套规划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并由县政府审议定稿后根据县财政拨付进度支付，具体各阶段付款比例以签订合同时约定为准。

3、验收依据及要求

（1）验收依据：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 年）》文本须符合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的陕建发[2025]123 号及国家现行技术标准文件，

（2）验收要求：全套规划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并由县政府审议定稿。

第四章　　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方）：_____

乙方（成交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陕西省城市更新相关管理政策》，本项目经政府采购评审，乙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成交单位。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权责清晰原则，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服务项目内容

（一）项目名称

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 年）》服务采购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依据《陕西省城市更新规划编制导则》陕建发[2025]123 号，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服务要求包括体检先行，规划目标制定，确定既有建筑改造利用、城镇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完整社区建设、老旧街区老旧厂区城中村改造、城市功能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造、城市生态系统修复、城市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八大类重点任务，提出城市设计和片区指引的更新模式和更新内容，确定好县城城市更新项目储备库和实施保障措施。

（三）交付成果清单

1. 文字成果：城市更新专项规划文本、重点片区策划方案、投资测算及实施计划、附图说明；

2. 图纸成果：县域现状图、用地布局图、更新分区图、重点片区空间规划图、配套设施规划图、风貌管控图等全套图集；

3. 配套材料：规划数据库、项目汇报 PPT、规划展板、报批简本；

4. 交付份数：纸质版文本图集【___】套，电子版 U 盘/光盘【___】套，全部成果电子版拷贝交付甲方。

第二条 服务周期

1.《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 年）》文本编制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项目后续跟踪服务期限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止。

2.分阶段节点：

（1)现状调研 + 初步城市体检：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完成并提交甲方初审；

（2）规划初稿（总体方案 + 重点片区策划）：体检报告通过后____日内提交；

（3）征求意见修改稿：甲方、各县直部门征求意见完成后____日内修改完成；

（4）专家评审稿：征求意见无异议后____日内提交组织专家评审；

（5）报批定稿成果：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县政府审议意见完成最终修改，提交全套报批成果；

3.配合服务周期：规划成果报批、公示、后续规划调整、项目落地技术咨询服务至规划审批通过后____个月。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总价款

本项目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元整（¥【】）。

该价款为固定总价包干，包含调研、资料收集、方案编制、图纸绘制、专家评审会务配合、驻场服务、成果打印装订、电子资料、税费、交通、人工、修改完善、报批技术配合等完成本合同全部服务内容的一切费用，甲方无需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二）付款方式（按政府采购财政支付流程执行）

1. 第一期款项（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

2. 第二期款项：全套规划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县政府审议定稿，乙方交付全部完整成果资料，且资料归档完成后（包括电子版），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

3. 第三期款项：项目规划服务期结束后付剩余尾款_____%。

（三）付款要求

1. 乙方每次申请付款前须向甲方开具合法、等额增值税发票，未提供发票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2. 付款周期以县财政资金拨付流程为准，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延误规划编制工作；

3.履约保证金：乙方在合同签订___日内，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_____%履约保证金；规划成果全部交付、合同义务履行完毕、无违约情形，甲方无息全额退还。

第四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

（1）全程监督乙方规划编制进度、服务质量，对规划成果不符合本县实际、政策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无偿修改、调整；

（2）组织县直各部门、乡镇开展方案征求意见，组织专家评审、政府审议；

（3）验收乙方交付全部规划成果，成果不合格有权拒绝接收、暂缓支付款项；

（4）要求乙方安排技术人员驻场汇报、答疑、修改。

2.甲方义务

（1）及时向乙方提供现有基础资料；

（2）协调各行业主管部门、乡镇配合乙方现场调研、座谈走访，协调居民民意调研工作；

（3）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完成款项支付流程；

（4）按时组织方案评审、审议，及时书面反馈修改意见，不得无故拖延项目进度。

（二）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权利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项目所需基础资料、协调相关单位配合调研工作；

（2）按照合同约定按时申请对应阶段服务款项；

（3）合理提出规划技术方案，对甲方不合理、违背规划规范的修改意见可提供专业技术说明沟通。

2.乙方义务

（1）严格按照国家、陕西省规划编制规范、上位规划、采购文件、评审响应文件承诺完成全部规划服务，保证成果科学合规、贴合县实际情况；

（2）组建响应文件承诺的固定专业团队，项目负责人全程牵头负责，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及核心技术人员；

（3）按照合同约定进度节点提交各阶段成果，针对甲方、专家、政府审议提出的修改意见，在规定时限内无偿完成多轮修改完善；

（4）安排技术人员驻本县现场服务，配合甲方各类汇报、评审、公示答疑、规划报批工作；

（5）规划编制全过程严格遵守保密约定，不得擅自向第三方泄露本县城市规划、土地、建设涉密资料；

（6）保证提交全部成果不存在知识产权侵权，若发生第三方知识产权纠纷，全部法律、经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7）项目全过程产生的图纸、文本、数据等全部成果著作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仅享有署名权，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本项目成果用于其他项目、对外发表、宣传。

第五条 成果验收标准

1. 合规性标准：符合《城市更新行动实施方案》《城市规划编制办法》、陕西省及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城市更新相关政策规范；

2. 完整性标准：完整覆盖本合同第一条约定全部工作内容，成果清单无缺项、漏项；

3. 落地性标准：方案贴合县城市现状、民生需求、产业发展、财政实际，更新策略、片区策划、实施计划具备可落地性；

4. 评审通过标准：规划成果通过甲方组织专家评审、县政府专题审议，修改完善至无修改意见，全套纸质、电子成果完整交付归档即为验收合格。

第六条 保密条款

1. 甲乙双方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获取对方涉密资料、内部数据、未公开规划方案严格保密；

2. 乙方不得将本县国土空间、土地利用、旧城改造、基础设施等涉密资料外传、转发、用于本项目以外任何用途；

3. 本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解除而失效，保密期限永久；若乙方违反保密约定，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全部经济损失。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__%_履约保证金（或等额银行履约保函）；

2. 合同全部义务履行完毕、规划成果验收合格、无任何违约纠纷后 30 日内，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3. 乙方出现工期延误、成果质量不达标、擅自更换核心团队、违反保密约定等违约情形，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对应违约金，不足部分甲方保留追偿权利。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供基础资料、不配合协调相关单位，造成乙方工期延误的，服务周期相应顺延；

2.因甲方自身财政拨付流程以外原因无故逾期支付合同款项，每逾期一日，按当期应付未付款项万分之 0.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乙方违约责任

1. 工期延误：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各阶段节点交付成果，每逾期 1 日历天，扣除合同总价款 0.3% 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总价 20% 违约金；

2. 成果质量违约：乙方提交成果多次修改仍无法通过专家评审、政府审议，或存在重大技术缺陷、不符合国家及本省规划规范，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退还全部已付款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3. 团队违约：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核心专业技术人员，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 20%；

4. 知识产权、保密违约：乙方泄露涉密资料、成果侵权，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 乙方未履行驻场汇报、报批配合等合同附属义务，甲方有权暂缓支付当期款项，直至乙方完成全部配套服务。

第九条 合同变更、解除

1. 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书面变更、补充合同内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2.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甲方可单方面书面解除本合同：

（1）乙方工期逾期超过 15 日；

（2）规划成果经 3 轮修改仍无法达到验收标准；

（3）乙方擅自转包、分包本项目规划编制工作；

（4）乙方存在伪造材料、泄露保密资料、知识产权侵权等严重违约行为；

3.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已完成工作量据实结算。

第十条 不可抗力

因地震、洪水、台风、疫情、政策重大调整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一方无法履约，受影响方应 3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有效证明，双方协商顺延工期或终止合同，互不追责。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纠纷，甲乙双方优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任意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1. 本项目采购文件、乙方成交响应文件、评审办法、乙方承诺文件均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冲突之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2.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全部或部分规划编制工作转包、违法分包给第三方，一经发现甲方立即解除合同，乙方承担全部违约责任；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竞争性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二．评审程序

1、响应文件审查

审查分为初步审查和详细性审查。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响应文件审查合格的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

1.1 资格性审查

1.1.1 审查内容详见后附表

1.2 符合性审查

1.2.1 审查内容详见后附表

2、澄清有关问题

在审查文件的过程中，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磋商小组将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比较与评价

经初审并磋商之后，对于所有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并按照规定提交了最终报价的响应文件，由竞争性磋商小组各成员按照下附《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4、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汇总磋商小组成员对每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

荐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三、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1、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人按照以下要求进行资格审查。

评审内容	评审办法	结论
资格审查部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7）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 （8）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承诺。 （9）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合格 / 不合格

2、符合性审查：由磋商小组按照以下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合格条件
1	磋商报价	（1）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2）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第一次磋商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2	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5	合同履行期限	《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 年）》文本编制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项目后续跟踪服务期限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止。
6	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其他竞争性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3.详细审查：

类别	总分	评 审 要 素
磋商报价	10 分	1.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 2.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10 的公式计算得分。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在价格评审时不再进行价格分扣除。 说明：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项目背景与分析	9 分	一、**评审内容：** ①总体规划 ②未来发展 ③项目所在地历年来的相关发展情况等进行分析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9 分） ①总体规划：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未来发展：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③项目所在地历年来的相关发展情况等进行分析：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不满足要求不计分。
服务方案	12 分	**一、评审内容：** ①项目理解与现状研判方案 ②总体更新规划思路与技术路线 ③重点专项系统规划方案 ④公众参与与多元主体协调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12 分） ①项目理解与现状研判方案：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总体更新规划思路与技术路线：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③重点专项系统规划方案：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④公众参与与多元主体协调方案：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不满足要求不计分。
项目重难点分析	6 分	**一、评审内容：** ①现状梳理与摸排重难点 ②风貌保护与更新模式平衡重难点 ③风险预判与应对处置重难点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现状梳理与摸排重难点：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②风貌保护与更新模式平衡重难点：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③风险预判与应对处置重难点：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不满足要求不计分。
成果质量保障措施	6 分	**一、评审内容：** ①全过程质量管控保障措施 ②规划成果与数据标准化保障 ③交付验收保障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全过程质量管控保障措施：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②规划成果与数据标准化保障：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③交付验收保障措施：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不满足要求不计分。
服务进度保证措施	6 分	**一、评审内容：** ①项目进度计划 ②分阶段进度节点 ③进度保障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项目进度计划：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②分阶段进度节点：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③进度保障措施：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不满足要求不计分。
全过程资料管理措施	6 分	**一、评审内容：** ①全过程资料分类归集管理措施 ②过程资料管控措施

		③资料保密管理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全过程资料分类归集管理措施: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②过程资料管控措施：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③资料保密管理措施：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不满足要求不计分。
合理化建议	6 分	**一、评审内容：** ①规划技术建议 ②质量保障与成果管控建议 ③后期技术服务保障建议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规划技术建议：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②质量保障与成果管控建议：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③后期技术服务保障建议：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不满足要求不计分。
服务承诺	3 分	**一、评审内容：** ①后续配合服务 ②服务保证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3 分） ①后续配合服务：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②服务保证措施：每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注：不满足要求不计分。
项目负责人职称	6 分	项目负责人为高级职称得 6 分， 中级职称得 3 分，其他不得分。（职称专业要求：与本项目相适应，规划类）
项目人员配备	15 分	拟投入的团队成员如果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符合职称要求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每人得 3 分，最高得 15 分。
企业业绩	15 分	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已完成的类似业绩一个得 3 分，最高得 15 分。（提供合同内容至少包括合同首页、盖章页及合同主要内容页，内容清晰可辨认，盖章齐全，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材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说明	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最后报价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先；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如果还相同，则由全体评委成员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 2.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作废处理。 3.评审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有关情况的处理待磋商小组确认后，再行评定。 4.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注：

1.各种计算数字“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

2.漏项、缺项、或只有标题而无内容的，该项按 0 分计算。

3.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时，则比较报价得分，报价低的排名优先；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方案得分排名。

4.政策性扣减范围

4.1、政策性优惠条件

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除。

1.1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

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证明，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价格扣除比例：

供应商符合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符合其中任意一种情形的，则在报价的基础上，按“报价×10%”进行价格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两种及以上情形的，不累加计算扣除价格。

注: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再执行上述价格优惠政策。

33.信用融资政策

供应商如需信用融资，详见《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服务采购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1.磋商报价函

2.法人代表人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磋商报价表

5.资格证明文件

6.技术/商务偏离表

7.项目整体方案

8.业绩

9.其他材料

一、磋商报价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一、根据贵方___（项目名称）____的磋商文件，我方愿参加并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职务）____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套磋商响应文件。

1、磋商总报价为 _____元 （大写：_____）。

2、合同履行期限为_____。

二、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履行。

3、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表中第16.1条规定的磋商有效期_____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_____（全称盖章）
地　址：_____邮　　编：_____
开户行：_____开户账号：_____
电　话：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盖章或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采购（磋商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　　（签字）

日期：

四、磋商报价表（首次）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首次报价(元)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其他	本次报价为总报价，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有相关费用。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
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td><td>网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6"></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员工总人数</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6"></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6"></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6"></td></tr>
<tr><td>资质等级</td><td colspan="6"></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二）基本资格条件：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不属于禁止参加采购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年　月　日

（三）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7）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为本单位缴纳社保的在职人员。

（8）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承诺。后附格式

（9）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后附格式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后附格式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后附格式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后附格式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我单位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投资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声明：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电话：

一、我单位具备承担本项目的服务能力，自愿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_磋商响应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

二、我单位在“信用中国”中企业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没有因政府参加采购活动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信用承诺”中没有“部分履行”或者“全部未履行”的有关记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三、我单位承诺以上声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我方作为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磋商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管理与控股关系承诺书

我方承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磋商响应的情形。我单位的股权关系、与其他单位的管理关系和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等，作如下说明和承诺：

1.我方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1 股权关系说明

1.1.1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_____。

1.1.2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1.1.3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或自然人）_____控股。

1.2.管理关系说明

1.2.1 我单位管理的下属单位有_____。

1.2.2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情形。

3.我方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填写，但必须提交空表）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条件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技术/商务偏离表

1、技术偏离表

序号	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 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偏差说明

说明：

1.本表只填写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可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盖章提交空白表。正偏离（优于时）须提供佐证资料。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追究其相应责任并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

2、商务偏离表

序号	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偏差说明

说明：

1.本表只填写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可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盖章提交空白表。正偏离（优于时）须提供佐证资料。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追究其相应责任并进行处罚。

3.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

七、项目整体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的具体要求并结合评审办法自行编制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背景与分析

2.服务方案

3.项目重难点分析

4.成果质量保障措施

5.服务进度保证措施

6.全过程资料管理措施

7.合理化建议

8.服务承诺

附表 1

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执业资格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附表 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龄	
毕业院校 及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注：附身份证、注册证、职称证（如有）、毕业证、社保缴纳证明（磋商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等有关资料复印件。

附表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龄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注：附身份证、资格证或职称证、毕业证、社保缴纳证明（磋商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等有关资料复印件。

八、业绩

序号	甲方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注：1.后附2023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合同复印件。

2.合同复印件必须清晰易辨认，否则不予赋分。

九、其他材料

（一）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

（二）履约承诺书

致：吴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方对获得的（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充分阅读并理解，作为供应商，承诺声明如下：

1、我方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信息是真实、可靠，并能够经受考证、考察和实践检验的。

2、我方所提供的各类资格证明资料，有效期的截止日期不早于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日期。

3、我方理解如果我方所报信息有任何不真实，采购人都将随时会取消我方磋商或成交资格。

4、我方已充分知悉理解了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出的所有规定及要求，并予严格遵守且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对技术实施方案、合同条款、服务期等条款的各项规定。

5、我方充分理解采购人在本项目情况发生较大变化时有终止本项目磋商的权力。

6、我方同意采购人通过考察对我方资格作出新的判断。

7、若我方在与贵单位合作过程中发生失信行为，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

（三）承诺书

吴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制《吴起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5-2030)》服务采购 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